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RFECT MEDICAL H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完美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0)

自願公佈
購回股份

此公佈乃由完美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已行使其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獲本公司股東授予之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之一般授權(「購回授權」)項下之權力。

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獲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最多111,866,000股股份(即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之10%)(「建議購回股份」)。本公司將按照本公司須遵守之所有適用規例及法例進行建議購回股份。

在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本公司購回股份共1,000,000股，約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0.09%。股份購回總代價為8,466,000港元(不包括佣金及其他費用)，由本公司現有可用現金儲備撥付。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購回授權於公開市場以12,941,000港元(不包括佣金及其他費用)購回合共2,008,000股之本公司股份。

董事會認為，於現況下進行股份購回可展示本公司對自身業務展望及前景充滿信心，且最終會為本公司帶來裨益及為股東創造價值。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現有財務資源足以支持股份購回同時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本公司行使購回授權將視乎市況而定，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任何購回之時間、數量或價格並無保證。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完美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蘇顯龍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歐陽江醫生、歐陽慧女士及歐陽虹女士，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慧敏女士、曹依萍女士及季志雄先生。